

证券代码：837691

证券简称：中豪科技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中豪（天津）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8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其海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秘刘芳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豪（天津）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度总经理在自己的职权范围内对公司进行管理，公司能按照制度规范运作、经营状况良好，现由公司总经理对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中豪（天津）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《中豪（天津）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、《中豪（天津）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，现由董事长对 2021 年度董事会 ([) 工作进行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已根据实际情况，总结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，现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，2021 年度决算报告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，公司制定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，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，在审计工作中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同时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水平，公司拟续聘其进行 2022 年度审计。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d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提名林其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需要进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换届选举。提名林其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提名薛海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需要进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换届选举。提名薛海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提名王帮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需要进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换届选举。提名王帮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提名王小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需要进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换届选举。提名王小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提名谢兴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需要进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换届选举。提名谢兴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豪（天津）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中豪（天津）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